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E/CN.4/2003/83
30 December 200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人权委员会
第五十九届会议
临时议程项目 14(d)

特定群体和个人
其他易受害群体和个人

联合国当代形式奴役问题自愿信托基金

秘书长的报告

摘要

本报告以 2002 年 12 月 10 日为限，增订并更新了秘书长 2002 年 8 月 14 日给大会的关于联合国当代形式奴役问题自愿信托基金现况的报告(A/57/308)，该报告提交给了人权委员会第五十九届会议。该报告载有信托基金董事会 2002 年第七届会议的建议，2002 年 2 月 4 日人权事务高级专员代表秘书长对建议予以核准，其中载有建议的项目清单和旅费赠款、董事会在这届会议上通过的新的准则和关于收到和批准的申请数额以及收到的捐款数额的相关统计数据。其中还载有执行这一建议的有关情况。本报告还更新了秘书长给委员会上一份报告(2001 年 12 月 13 日的 E/CN.4/2002/93 和 Corr.1)的内容。

目 录

	<u>段 次</u>	<u>页 次</u>
一、基金的任务.....	1	3
二、基金的管理和董事会.....	2 - 3	3
三、受益者.....	4	3
四、赠款周期.....	5	3
五、董事会第七届会议通过的提议.....	6	4
六、董事会第八届会议需求评估.....	7 - 11	4
七、筹 款.....	12 - 15	6
八、如何为基金捐款.....	16	6
九、其它情况.....	17	7
十、结 论.....	18	7

一、基金的任务

1. 联合国大会 1991 年 12 月 17 日第 46/122 号决议设立了联合国当代形式奴役问题自愿信托基金，其宗旨是：向人权因当代形式奴役而遭到严重侵犯的个人提供人道主义、法律和资金援助，并向各个地区处理当代形式奴役问题的非政府组织代表提供资助，以便使他们能够参与当代形式奴役问题工作小组的审议工作。基金接受政府、非政府组织和其他公、私实体和个人的自愿捐款。

二、基金的管理和董事会

2. 依照上述决议，秘书长按照联合国关于设立和管理提供人道主义援助的一般信托基金的有关财务细则和条例，由董事会提供咨询意见，通过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对基金加以管理。

3. 董事会由联合国人权领域具有相关经验，特别是对当代形式奴役问题富有经验的五名专家以个人身份组成。2001 年 10 月，秘书长经与增进和保护人权小组委员会现任主席协商，并适当考虑到公平地域分配原则，任命了下列董事会成员，任期三年，任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可连选连任：斯瓦米·阿格尼瓦什(印度)、特奥·范博文(荷兰)、谢赫·萨阿德—博欧·卡马拉(毛里塔尼亚)、塔贾纳·玛特维娃(俄罗斯联邦)和何塞·德苏扎·马丁斯(巴西)。

三、受益者

4. 依照大会第 46/122 号决议，基金援助的受益人应为：(a) 其人权由于当代形式奴役而遭到严重侵犯的个人；(b) 处理当代形式奴役问题的非政府组织的代表，如无基金资助，他们就无法出席当代形式奴役问题工作组会议，而他们有助于工作组更深入地了解当代形式奴役的有关问题。

四、赠款周期

5. 提交旅费赠款申请和项目赠款申请的截止日期为 2002 年 9 月 15 日。收到的可受理申请将由订于 2003 年 1 月 20 日至 24 日在日内瓦举行的董事会下一届会

议审查。由董事会在这届会议上通过的赠款建议将提交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由高级专员代表秘书长核准。核准的赠款应于 2003 年 2 月/3 月支付。旅费赠款受益者将出席订于 2003 年 5 月/6 月在日内瓦举行的工作组会议。项目赠款受益者必须在 2003 年 11 月 1 日以前向基金秘书处提供赠款使用说明和财务报告。凡能够证明届时无法提供财务报告的组织需于 2003 年 11 月 1 日前提供临时报告并于 2004 年 1 月 1 日前提供最后报告。在收到有关上一批赠款使用情况的令人满意的报告之前，不会向受益者提供新的项目赠款。A/57/308 号文件对赠款周期做了详细解释。

五、董事会第七届会议通过的建議

6. 董事会在 2002 年 1 月第七届会议上，就 21 个项目赠款提出建议，数额为 122,000 美元及 7 项旅费赠款数额为 14,046 美元，使非政府组织代表能够参加 2002 年 5 月 27 日至 31 日在日内瓦举行的工作组第二十七届会议(建议细节，其中包括赠款受益者名单，见 A/57/308 号文件)。上述项目赠款已支付，旅费赠款受益者参加了工作组会议。

六、董事会第八届会议需求评估

7. 董事会第八届会议订于 2003 年 1 月 20 日至 24 日在日内瓦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威尔逊宫举行。

8. 为了满意地履行任务并应付 2003 年收到的新的更多的申请，信托基金董事会第七届会议估计基金在 2003 年 1 月第八届会议以前至少需要 300,000 美元。

9. 这笔数额包括旅费和项目赠款所需数额、董事会年度会议、方案支助费用和运作所需现金储备。根据联合国管理象该基金这样的一般人道主义援助信托基金的细则，以上数额包含必须作为下一年的准备金留出的年度估计开支的 15%，以及用于方案支助费用的年度估计开支的 13%。

10. 在起草本报告时，根据人权高专办所收到的资料，已支付并经联合国秘书处登记可用于第八届会议的新的赠款如下：

表 1

截至 2002 年 12 月 10 日收到的政府赠款

国 家	数额(美元)	交款日期
巴 西	10,000	2002 年 10 月 28 日
塞浦路斯	4,000	2002 年 8 月 6 日
法 国	34,778	2002 年 3 月 21 日
教 廷	1,000	2002 年 10 月 22 日
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	5,000	2002 年 2 月 6 日
荷 兰	87,870	2002 年 10 月 20 日
卡 塔 尔	10,000	2002 年 4 月 10 日
小 计	152,648	

表 2

截至 2002 年 12 月 10 日收到的非政府组织、
其他私人和公共实体及个人的捐款

非政府组织和个人	数额(美元)	交款日期
日本爱知国际人权联席会议	212	2002 年 5 月 7 日
人道主义律师协会	500	2002 年 2 月 15 日
意大利奥斯卡罗密欧学院学生	577	2002 年 5 月 10 日
北野弘久先生和日本律师	173	2002 年 5 月 7 日
国际团结协会		
日本工人人权委员会	267	2002 年 5 月 7 日
长崎方案	75	2002 年 8 月 23 日
盐川寄夫先生	185	2002 年 5 月 7 日
	397	2002 年 8 月 23 日
HAVC 系统技术公司	125	2002 年 1 月 14 日
小 计	2,511	
合计 表 1+2	155,159	

11. 捐款方应于 2002 年底以前将新的自愿捐款付给基金，以便由联合国财务处在董事会年度届会之前登记。未能在董事会会议之前予以登记的捐款将转到下一年。

七、筹 款

A. 决 议

12. 人权委员会第 1999/46 号决议请秘书长将一份向基金自愿捐款的呼吁转交各国政府。

13. 小组委员会在第 2002/28 号决议中表示感激为基金捐款的政府、组织、工会和个人，其中包括青年学生，并鼓励他们继续这样做。小组委员会还回顾大会第 46/122 号决议向各国政府、非政府组织、其他公、私实体和个人发出的呼吁，呼吁他们为基金捐款并鼓励他们继续这样做，以便使基金能够切实完成 2003 年的任务。

B.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发出的捐款呼吁

14. 按照董事会的建议，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于 2002 年 9 月 9 日致函各国政府，提请它们注意委员会和小组委员会的上述决议，并吁请它们为基金另外捐款 300,000 美元，如果可能，最好在 2003 年 1 月董事会第八届会议之前支付，以便在会议就旅费赠款和项目赠款提出建议时将这笔捐款考虑在内。

15. 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应董事会第七届会议通过的提议，并考虑到人权高专办的整体需要和优先任务，确认了 2002 年 2 月 4 日核可的数额为 300,000 美元的捐款呼吁，见 2003 年活动和资金需要概览。

八、如何为基金捐款

16. 给基金的自愿捐款可通过银行转账转给“联合国日内瓦普通基金”：
银行转账给“United Nations Geneva General Fund”
如果是美元：账号为 240/C/590/160.1

如果是其他币种：账号为 240/C/590/160.0

c/o UBS AG, P.O. Box 2770,

CH 1211 Geneva 2, 速递地址：UBSWCHZH12A

支票寄给“联合国”，请注明“The Treasurer, United Nations Office in Geneva, Palais des Nations, CH-1211 Geneva 10, Switzerland.”

无论如何,请在付款通知单上注明：“For the Slavery Fund,account SH”

九、其他情况

17. 若愿了解该基金的其他情况，请与基金秘书处联系，地址为：Trust Funds Unit, SSB OHCHR, United Nations, CH-1211 Geneva 10, Switzerland;
电话：(+4122)917 9164、917 9145 或 917 9266；传真：917 9017
电子邮件：dpremont@ohchr.org/eortado-rosich@ohchr.org.

十、结 论

18. 按照信托基金董事会第七届会议提出并得到人权事务高级专员代表秘书长核准的建议，请捐款方在年底之前为基金作出捐款，以便使联合国财务处能够在董事会年度届会之前予以适当登记。

19. 董事会认为，为了能够满足 2003 年设想的所有新的申请并令人满意地完成任任务，基金在订于 2003 年 1 月底举行的董事会第八届会议之前至少需要 300,000 美元。

20. 小组委员会在第 2002/28 号决议中鼓励为基金提供捐款的各国政府、组织、工会和个人，包括青年学生继续这样做。小组委员会还回顾大会第 46/122 号决议向各国政府、非政府组织、其他私人 and 公共实体及个人发出的为基金捐款的呼吁，并鼓励它们这样做，以便使基金能够在 2003 年有效地履行职责。

-- -- -- -- --